

海东市平安区气象局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平安区气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贯彻落实省、市气象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气象局、平安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各项工作开展气象服务工作，聚焦“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以实现气象现代化为主线，持续推动平安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年来，平安区气象局通过省级突发预警信息平台主动发布了暴雨、大风、寒潮、冰雹、霜冻、森林草原防火、山洪等各类灾害性天气及地质灾害预警信息，通过平安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群、平安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群、平安气象信息员群等微信工作群、121 气象信息短信服务平台向社会公众推送天气预报、雨情信息等重要气象信息；主动向区委、区政府、农业、水务、应急管理局等部门编发、报送《平安区重要气象信息专报》《平安区专题气象服务信息》《平安区气象服务信息》《平安区农业气象服务信息》《平安区决策气象信息》《平安天气雨（雪）情信息》《平安区气象灾

情公报》等气象决策信息；根据本地区农牧业生产特点编发了《平安区春耕春播气象服务专报》《平安区春耕春播期天气分析》《平安区雨（雪）情信息》等农业气象服务产品；向本部门公开、公示“三人决策”政务信息；确认了平安区气象局权责清单、梳理了政务服务事项、建立了政务信息共享目录，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布。2023年平安区气象局圆满完成各类工作任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年，平安区气象局省级突发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中发布、解除气象灾害预警信息64条，气象服务短信约660858条，微信198152条。通过中国气象网、青海气象网、掌上平安等网站媒体发布气象工作动态新闻40余条、各类气象服务工作有序开展，共编发《平安区气象服务信息》48期，《平安区决策气象信息》21期，《平安区重要气象信息专报》28期，《平安区气象灾情公报》10期，《专题气象服务》18期，《农业气象服务信息》31期。通过121气象信息短信服务平台每日定时向社会公众推送天气预报，认领政务服务事项3项，编制行政许可事项通用清单3条。公开、公示气象政务信息共计23条；向社会公开权力清单20条，责任清单20条，巩固气象服务作为对外公开的主阵地，公开形式科学便民、努力做到公开的全方位。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3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任何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的申请。同时，也没有公开任何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应向社会公开的政务信息。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 “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 法 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3 年度我局没有收到任何因政务信息公开申请产生的行政复议，没有发生因政务信息公开申请提出的行政诉讼。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审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得到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有待进一步改进和提高。由于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不够、理解不深，工作人员对哪些信息应该主动公开、哪些可依申请公开、哪些依法不能公开把握不准，工作较为被动，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不全，更新不及时，工作主动性不够。

六、下一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海东市平安区气象局将继续围绕社会公众对气象信息的关切，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目标，结合推进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纲要，科学谋划并做好气象服务重点工作。强化制度建设和平台建设，加强信息发布、努力满足公众对气象信息的需求。一是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培训力度，使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深入每位干部职工的思想深处，从而提升和完善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及质量；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充实信息公开内容，规范、优化信息公开流程，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和群众满意度。三是不断完善、充实本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更新部门信息，依法主动、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公开必要信息，稳步推进本部门在自身建设及依法治理工作中的各项任务。

海东市平安区气象局

2023 年 1 月 16 日